

第十九篇 藉著彼得一班同工的職事，在猶太地的繁殖（十四）

讀經：使徒行傳六章一至七節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看行傳六章一至七節。在六章一至六節，有七位執事的選立；在七節，我們看見神話語的擴長與門徒的繁增。

七位執事的選立 召會生活的一個難處

六章一節說，『那些日子，門徒繁增，有說希利尼話的猶太人，埋怨希伯來人，因為在每天的供給上，忽略了他們的寡婦。』希伯來人就是說希伯來話的猶太人。召會生活在最初實行的時候，不同的語言曾造成難處；妥善的照顧解決了這難處。

召會生活中當有難處。這些難處不是由外人引起的。而是由召會中的人引起的。使徒行傳記載的第一個難處，是由一對有野心且不誠實的夫婦，亞拿尼亞與撒非喇所引起的。神主宰的審判解決了那難處。由此可見，我們對召會中的某些難處不需要作得太多，因為主主宰的權柄會照管那些難處。然而，在行傳六章有另一種難處 - 語言或種族的難處。表面看來，在耶路撒冷召會的難處，是那些說希伯來話和說希臘話的聖徒之間語言的難處；實際上，這主要的不是語言的難處，而是種族的難處。

我們從行傳二章知道，猶太人從他們散居之地來到耶路撒冷守五旬節。那些散居別族的人，逐漸說起別族的語言。因此，他們來耶路撒冷慶祝五旬節的時候，不會說希伯來話，只會說他們的本地話。特別是希利尼人說希利尼話。語言的不同成了難處。事實上，難處的源頭不是語言，乃是種族。全人類若是出於一個種族，可能就只有一種語言。不同的語言是不同種族的結果。根據創世記十一章，這難處的源頭乃是巴別。

我們從經歷知道，在召會生活裏聖徒中間不同語言所引起的難處。譬如，我們在臺灣島傳福音帶得救的人中，有許多是說不同語言的，包括說地方方言的。我們確實遭受到不同語言所引起的難處。

我們初來美國的時候，沒有在說華語的人中間作工。然而，因著有許多說華語的人可以移民美國，就有必要在說華語的人中間作工。主非當祝福這工作。感謝主，雖然我們中間有不同的語言和種族，但我們沒有語言或種族的難處。我們為著主的憐憫，並已過在這事上所學習的一切，感謝主。我們讚美祂，種族和語言不再是難處。

七個滿有那靈的人

在六章使徒遭遇語言和種族的難處。他們運用智慧解決難處，並照顧所有不同的聖徒。

六章二節說，『於是十二使徒召眾門徒來，說，我們撇下神的話去服事飯食，原是不相宜的。』這裏我們看見在召會生活中，有些事是主要的，有些事是次要的。盡話語的職事並禱告是主要的，服事飯食是次要的。

在三至四節使徒接著說，『所以弟兄們，當從你們中間揀選七個有好見證，滿有那靈和智慧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。但我們要堅定持續的禱告，並盡話語的職事。』在三節，『滿有』的希臘文是pleres，浦利瑞斯，按使徒行傳在這裏和六章五節，七章五十五節，十一章二十四節，路加四章一節的用法，乃是pleroo，浦利路，的形容詞。滿有那靈，乃是行傳十三章五十二節所題，在裏面和素質一面被那靈充滿之後的光景。這是生命的一面，不是工作的一面。六章三節的『智慧』一辭也指明滿有那靈是為著生命，如路加二章五十二節者。

在四節使徒說，他們要持續的禱告，並盡話語的職事。禱告不僅是懇求主為著祂的行動作事，也是使我們的靈得著操練並加強。因此，禱告該在話語職事之前，正如使徒所行的。沒有這樣的禱告，話語的職事就不能得著活力並加強。

使徒告訴眾門徒從他們中間揀選七個有好見證的人，派他們管理所需要的。五、六節說，『這話使眾人都喜悅，他們就揀選了司提反，乃是滿有信心和聖靈的人，又有腓利、伯羅哥羅、尼迦挪、提門、巴米拿，並入猶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，叫他們站在使徒面前；使徒禱告了，就按手在他們身上。』這七人既蒙揀選服事飯食，就可看為執事，如保羅和他的同工後來在眾召會中所指派的。（羅十六1，腓一1，提前三8。）

按照六節，使徒按手在七位服事的人身上。在聖經裏，按手有兩種功用：一是聯合，如利未記一章四節者；一是分賜，如提前四章十四節者。

作我們今日的榜樣

因著彼得和別的使徒負責盡話語的職事，他們把飯食服事分配給其他聖徒。這是我們今日需要跟從的榜樣。按照這榜樣，我們不該將一切責任都擔在自己肩上，乃該將責任分配給所有的聖徒。這是重要的原則。我們從使徒行傳的榜樣學了許多，五十多年來，我們在召會生活中一直跟從這榜樣。

容我見證我把責任分配給別人的經歷。有些人也許認為我很能幹，能作許多事。事實上，通常我並不能幹。然而，我學會將責任分配給別的聖徒。譬如，主祝福煙臺的工作。但是當我要離開那城市的時候非常輕鬆，不需要對弟兄們說到工作、召會服事和別的事，因為我已學會不把事情留在自己手中。多年來，在那城市關於召會和工作的事情已經分配給聖徒，他們也一直為這些事負責。所以，到了我要離開的時候，我就簡單的離開了。

我在上海召會也有同樣的經歷。有些人以為召會中許多有關的事都在我手中。事實上，完全不是這種情形。我接受倪弟兄的話要離開大陸的時候，我幾天之內就離開了。因為召會中的事早已分配給弟兄們了。

這也是我在美國召會生活裏的作法。你若問那些知道我們中間歷史的弟兄，他們能告訴你，我沒有把召會的事保留給自己。我再次把責任分配給別人。為這緣故，關於地方召會的許多事我並不知道。你若問我這些事，我會請你去問長老或召會的值班室。我這裏所要指出的是，因著主的憐憫，我們學會了將責任分配給別人。

照著我們的人性，我們對事若不是完全不管，就是把一切都放在自己『口袋』裏。起初我們的口袋可能是『扁的，』但至終會裝滿了我們為自己保留的東西。所以，我要強調，我們需要學習將責任分配給別人。我們先將某一責任交給某位弟兄，再將另一責任交給另一位弟兄。這樣分配責任，是主見證的開展所需要的。

有些人以為我特別能幹，在全世界經營偉大的工作，我要對這些人說，『請不要認為我這麼能幹。我只作了一點點。你們需要信任所有的聖徒，他們作了許多事，也擔了許多責任。我只作了我的一分。』但願我們像使徒行傳裏的使徒一樣，都學習作自己的一分，而將其他的責任分配給所有的聖徒。

我們需要看見凡使徒行傳所記載的，都是我們跟從的榜樣。在召會生活的開始，我們有分配責任給別人的榜樣。選立七位執事照管特殊的需要，是非常好的榜樣，我們需要在今日的召會生活中跟從這榜樣。

兩位有獨特恩賜的弟兄

被揀選作執事的七人中，有兩位 - 司提反和腓利 - 有獨特的恩賜。從司提反在行傳七章的講論中，我們能看見他是偉大的教師。他長篇的講說指明他在神的話上知識豐富。他確實設資格教導聖經。司提反的教導豐富、有能力、且滿了意義。他的確是優秀的教師。腓利也有獨特的恩賜，他至終顯明是偉大的傳福音者。

司提反與腓利雖然有獨特的恩賜，但他們被揀選服事飯食時卻甘心的服事。這裏有一個好榜樣。有獨特恩賜的人，可能不願意服事飯食。譬如，某弟兄是優秀的教師，他若被揀選作執事，也許會不高興，說，『你們難道不知道我是神話語的教師麼？你們為甚麼要我作執事？』另一位有傳福音恩賜的弟兄同樣會說，『你們需要知道我是傳福音者，我有傳福音的恩賜。你們要我服事飯食是小看了我。』但從司提反和腓利的例子，我們看見無論我們有那一種獨特的恩賜，我們若被揀選服事飯食，都該甘心服事。人要求我們服事，即便是掃廁所，我們也該甘心服事。

照著六章的榜樣，司提反和腓利被要求服事飯食時，並沒有發怨言。司提反沒有說，『我是偉大的教師，你們怎能要求我作執事？』同樣的，腓利也沒有說，『我是傑出的傳福音者，你們為甚麼要求我服事飯食？』司提反和腓利沒有發怨言，反而在服事飯食上作得很好。

我們在召會生活裏，是在主的恩典下，也是在祂的主宰下。所以，我們不該發怨言，乃該接受主的主宰，並祂所安排的環境。我們若這樣作，並跟從行傳六章的榜樣，就會有快樂且令人喜悅的召會生活。

司提反服事飯食，但至終他盡功用作了神話語偉大的教師。這指明我們在主裏的所是不能隱藏，我們的所是遲早必顯明。司提反是教師，但他被揀選服事飯食。然而，使徒行傳的記載實際上很少說到他的飯食服事，卻對他的教導說了很多。行傳七章就是司提反教導的長篇記載。我們從司提反的例子看見，我們所能作的必不失去，我們所是的終必顯明。聖靈遲早會使用我們的恩賜，正如使用司提反教導的恩賜一樣。

沒有選立帶頭的

在選立七位執事的事上，有一點相當顯著，值得注意，就是在七位執事中間，沒有選立帶頭的。這指明階級或地位都不受重視。所有的執事都是聖徒的僕人。這是我們學習和跟從的好榜樣，叫我們避免在任何形式的階級和地位上作帶頭的。

神話的擴長與門徒的繁增

七節說，『神的話擴長起來，在耶路撒冷門徒的數目大為繁增，也有大群的祭司順從了這信仰。』『擴長』指生命的長大，這指明神的話是生命的事，如同種子撒在人的心裏而長大。（可四14。）

七節說，許多祭司順從了信仰。這裏的『信仰』是客觀的，指信徒所相信關於基督的各方面。新約關於基督的身位和祂救贖工作的全部啟示，都是神新約經綸的信仰。（羅十六26。）所以，這裏的信仰，就是神新約經綸之完全福音的內容，乃是客觀的。這客觀的信仰，就是提前一章十九節，二章七節，三章九節，四章一節、六節，五章八節，六章十節、十二節、二十一節，提後三章八節，四章七節，和提多一章十三節所說的。